

# 信用承诺书

阜宁县综合减灾体系建设(应急救援设施设备)采购项目(二次)

(编号: JSZC-320923-SWGC-C2024-0069 )

承诺如下:

1. 本单位所提供的所有资料或信息均合法、真实、准确和有效, 并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。
2.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规定, 按照要求规范操作、规范管理, 强化自律, 诚实守信, 不造假、不失信。
3. 自觉接受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监督, 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, 违法违规失信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,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4. 严格遵守报告制度, 及时如实报告有关情况, 不瞒报、不虚报。
5. 按照信用管理要求, 通过一定方式公示承诺信息。

承诺人:

日期: 2024年04月18日

